

肆、附件

一、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組織要點

(依據教育部103年11月28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030135678A號頒布「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之柒、實施要點，訂定本校課程發展委員會組織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109年07月07日校務會議通過

壹、依據

依據教育部103年11月28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030135678A號頒布(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之柒、實施要點，訂定本校課程發展委員會組織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貳、組織：

本校課程發展委員會(以下簡稱本會)設委員共12人，均為無給職，任期一年(每年八月一日至隔年七月三十一日)，連選得連任，其組成方式如下：

一、學校行政人員代表4人：校長、教導主任、總務主任、教務組長。

二、年級及領域教師代表8人：國語文、英語文、本土語、數學、自然與生活科技、社會、藝術與人文、健康與體育、綜合活動、特殊需求領域課園、各年級教師等代表各一人。上述代表可重複。

三、家長及社區代表2人(含特殊教育學生家長代表1人)。

參、職掌：

一、考量本校條件、社區特性、家長期望、學生需要等相關因素，結合全體教師和社區資源，發展學校本位課程，並審慎規劃學校課程計畫。

二、審查各學習領域及特殊教育班課程計畫，內容包含學年及學期之學習目標、單元活動主題、相對應核心素養內涵、學習重點與內容、時數、備註等項目。

三、審查各學習領域課程計畫與教學進度，檢視課程設計應適切融入性別平等、人權、環境、海洋、品德、生命、法治、科技、資訊、能源、安全、防災、家庭教育、生涯規劃、多元文化、閱讀素養、戶外教育、國際教育、原住民族教育等議題。

四、應於每學年開學前一個月，擬定下一學年度學校課程計畫。

五、審查自編教科用書。

六、議決校訂課程內涵，決定應開設之彈性學習課程(含特殊需求領域)。

七、審查各學習領域課程小組之計畫與執行成效。

八、負責課程與教學的評鑑，並進行學習評鑑。

九、規劃教師專業成長進修計畫，增進專業成長。

十、其他有關課程發展事宜。

肆、運作方式：

一、本會由校長定期召集之，但經委員二分之一以上連署開會時，校長應召開臨時委員會議。本會開會時，以校長為當然主席，校長因故無法主持時，由委員互推一人為主席。

二、本會每年定期舉行四次，每學期各兩次，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

三、開會時視實際需要得邀請專家、學者或相關人員列席諮詢或研討。

伍、本要點經校務會議通過，陳請校覈核定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承辦人：朱若葶

主任：李家明

校長：吳勝智

屏東縣三和國民小學 109 學年課程發展委員會組織架構及成員

組織成員	姓名	職稱	工作職掌	備註
校長	李國賢	校長	會議召集人	
行政人員代表1 領域教師代表 (本土語言)	李家明	教導主任	1. 審查各科教學計畫。 2. 安排彈性節數中，學校行事節數與班級彈性教學節數之比例。 3. 擬定學校行事節數之活動內容、時程、時數等。 4. 規劃學習領域之分年重點與課程目標。 5. 各年級基本教學節數中各學習領域之結構與每週上課節數。 6. 各年級基本教學節數中選修課程之內容與節數。	
行政人員代表2 領域教師代表 (自然與生活科技)	劉利中	總務主任	1. 審查各科教學計畫。 2. 規劃學習領域之分年重點與課程目標。 3. 各年級基本教學節數中各學習領域之結構與每週上課節數。 4. 各年級基本教學節數中選修課程之內容與節數。	
行政人員代表3 領域教師代表(英語)	朱若葶	教務組長	同行政人員代表2之工作執掌	
年級教師代表 領域教師代表 (健康與體育)	林俞伶	六年級教師	同行政人員代表2之工作執掌	
年級教師代表 領域教師代表(國語)	蕭名舜	五年級教師	同行政人員代表2之工作執掌	
年級教師代表 領域教師代表(綜合)	林育葦	四年級教師	同行政人員代表2之工作執掌	
年級教師代表 領域教師代表(社會)	陳劼	三年級教師	同行政人員代表2之工作執掌	
年級教師代表 領域教師代表(數學)	陳素卿	二年級教師	同行政人員代表2之工作執掌	
年級教師代表 領域教師代表(生活)	潘玫足	一年級教師	同行政人員代表2之工作執掌	
領域教師代表 (特殊需求領域)	施美夙	科任教師	同行政人員代表2之工作執掌	
領域教師代表 (藝術與人文)	黃品嫻	科任教師	同行政人員代表2之工作執掌	
家長代表	莊家喜	家長會長	同行政人員代表2之工作執掌	
社區代表	莊世良	家長代表	同行政人員代表2之工作執掌	